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全年業績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內」)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除特別註明外，於本公告中，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千元」)元列示及均約整至千位。)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益	4	4,015,230	3,308,295
銷售及服務成本		<u>(2,911,653)</u>	<u>(2,179,636)</u>
毛利		1,103,577	1,128,659
其他收入	5	89,124	157,705
銷售開支		(109,381)	(100,869)
行政開支		(407,590)	(361,726)
其他經營開支		(249,710)	(233,336)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淨額		(16,368)	(45,095)
商譽減值虧損		(55,707)	(34,535)
在建工程減值虧損		(41,015)	-
財務成本		(135,010)	(127,06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166)	547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15,753	19,287
除稅前溢利	6	191,507	403,571
所得稅開支	7	<u>(35,665)</u>	<u>(68,225)</u>
年內溢利		<u>155,842</u>	<u>335,346</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重新分類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2	408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時重估(除稅後)		-	393
年內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u>22</u>	<u>801</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55,864</u>	<u>336,147</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60,745	304,920
非控股權益		<u>(4,903)</u>	<u>30,426</u>
年內溢利		<u>155,842</u>	<u>335,346</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60,767	305,549
非控股權益		<u>(4,903)</u>	<u>30,598</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55,864</u>	<u>336,147</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u>18</u>	<u>3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2020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456,663	449,741	433,545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67,619	3,275,325	2,884,124
在建工程		1,015,213	1,088,214	1,242,122
使用權資產		774,965	764,065	612,950
無形資產		539,893	564,043	422,178
商譽		1,182,402	1,229,438	1,287,97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94,812	196,978	166,881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03,409	95,156	85,869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4,243	—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11	96,931	99,088	101,727
其他非流動資產		49,341	76,786	114,757
遞延稅項資產		50,389	51,282	36,664
		8,835,880	7,890,116	7,388,790
流動資產				
存貨		550,902	267,105	299,713
應收貸款	10	103,576	125,724	160,230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11	1,277,855	1,147,944	1,087,819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491,767	351,176	372,923
預付所得稅		2,809	3,775	2,8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0,421	661,657	1,104,761
		2,977,330	2,557,381	3,028,28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839,976	729,967	786,251
合同負債		138,257	131,915	169,267
租賃負債		5,011	8,461	5,858
計息借款的即期部分		2,186,375	1,971,310	1,823,658
應付債券		19,422	12,800	863,584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332,742	430,637	436,745
應付所得稅		15,709	33,068	33,068
其他應付款項		268,029	258,136	278,744
		3,805,521	3,576,294	4,397,175
流動負債淨額		(828,191)	(1,018,913)	(1,368,89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007,689	6,871,203	6,019,895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2020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525	3,571	10,653
計息借款	1,173,418	661,588	769,659
應付債券	1,099,387	599,438	—
撥備	77,924	27,734	—
遞延收入	162,774	161,769	164,928
遞延稅項負債	37,780	19,939	15,364
其他應付款項	5,086	5,433	8,208
	<u>2,559,894</u>	<u>1,479,472</u>	<u>968,812</u>
淨資產	<u>5,447,795</u>	<u>5,391,731</u>	<u>5,051,08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79,267	879,267	879,267
儲備	3,725,652	3,677,483	3,480,79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權	4,604,919	4,556,750	4,360,059
非控股權益	842,876	834,981	691,024
權益總額	<u>5,447,795</u>	<u>5,391,731</u>	<u>5,051,083</u>

1. 公司資料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2002年7月18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根據中國公司法(「公司法」)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深圳市南山區高新區北區朗山路9號東江環保大樓1樓、3樓、8樓北面、9-12樓。

本公司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A股」)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H股」)上市。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679,129,602股A股及200,137,500股H股。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方為廣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加工及銷售資源化利用產品、提供廢物處理服務、提供環保系統及服務及化工產品貿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此統稱為「本集團」。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詞彙包括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數。

除採納以下與本集團相關且在本年度生效的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與2020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採納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首次採納以下與本集團相關的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7、9及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該等修訂處理公司因利率基準改革(「改革」)而以替代基準利率取代舊利率基準時可能影響財務報告之問題。該等修訂補充於2019年9月頒佈之修訂，內容有關：

- 合約現金流量之變動—公司將毋須就改革規定之變動終止確認或調整金融工具之賬面值，惟將更新實際利率以反映替代基準利率之變動；
- 對沖會計—倘對沖符合其他對沖會計標準，則公司毋須僅因其作出改革規定之變動而終止其對沖會計；及
- 披露—公司將須披露有關改革產生之新風險及其如何管理過渡至替代基準利率之資料。

採納該等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未來變動

於本公告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尚未於本年度生效的新訂／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該等準則。董事正在評估日後採納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可能影響，但尚未能合理估計其對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持續經營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適用於持續經營基準之原則編製。鑑於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該等原則之適用程度視乎是否可持續獲得足夠融資或未來取得可獲利業務而定。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約人民幣828,191,000元。

董事已評估彼等可得的所有相關事實，並認為並無任何重大不利條件妨礙本集團取得足夠可用資金。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現金及定期存款約為人民幣521,425,000元。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當中假設本集團能夠在可預見未來以持續經營的方式營運。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考慮本集團所採取的措施及安排後，本集團能夠在未來十二個月內履行其到期的財務責任，詳情如下：

- (i)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可隨時使用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人民幣6,625,000,000元；
- (ii) 本公司收到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交易商協會」）於2021年2月2日就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500,000,000元超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出具的《接受註冊通知書》（中市協書[2021]SCP32）。超短期融資券將主要用於本集團的再融資及補充營運資金。於2022年1月14日，本公司發行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500,000,000元；及
- (iii) 本公司將根據實際需要積極開展金額為人民幣400,000,000元的中期票據等財務計劃，優化本公司債務結構並有效補充營運資金。

3. 分部資料

報告分部乃根據內部組織架構、管理要求及報告制度而釐定。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檢討該等報告分部的經營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本集團各報告分部提供的主要產品及服務包括工業廢物資源化利用、工業廢物處理處置、稀貴金屬回收利用、市政廢物處理處置、再生能源利用、環境工程及服務、貿易及其他及家電拆解。

為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及分配分部之間的資源，執行董事根據除稅前溢利、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評估報告分部的表現。

分部資產包括除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外的所有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所有負債。

分部間銷售按成本加利潤率定價。

本集團於年內按業務及地區分類的分部資料分析載列如下。

2021年報告分部

	工業廢物 資源化 人民幣千元	工業廢物處理 處置服務 人民幣千元	稀貴金屬 回收利用 人民幣千元	市政廢物處理 處置服務 人民幣千元	再生能源利用 人民幣千元	環境工程及 服務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家電拆解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金額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1,565,155	1,785,807	198,628	170,512	51,115	145,499	71,116	158,142	80,738	(211,482)	4,015,230
分部間收益	-	(73,643)	-	-	-	(36,626)	(20,475)	-	(80,738)	211,482	-
外部客戶收益	1,565,155	1,712,164	198,628	170,512	51,115	108,873	50,641	158,142	-	-	4,015,230
銷售成本	(1,246,900)	(1,021,304)	(190,696)	(167,159)	(44,817)	(90,189)	(19,804)	(130,784)	-	-	(2,911,653)
分部經營成本	318,255	690,860	7,932	3,353	6,298	18,684	30,837	27,358	-	-	1,103,577
	(163,522)	(560,883)	(6,807)	(9,197)	(8,601)	(6,190)	(14,419)	(26,447)	(129,591)	-	(925,657)
分部除稅前(虧損)溢利	154,733	129,977	1,125	(5,844)	(2,303)	12,494	16,418	911	(129,591)	-	177,92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166)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15,753
所得稅開支											(35,665)
年內溢利											155,842
分部資產											
分部資產	2,616,321	4,392,333	770,381	510,790	235,857	534,103	896,434	636,806	4,929,603	(4,007,639)	11,514,98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	-	-	-	-	-	194,812	-	194,812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	-	-	-	-	-	-	-	103,409	-	103,409
總資產											11,813,210
分部負債	344,623	2,782,200	270,217	186,937	14,564	245,756	97,862	340,222	2,297,543	(214,509)	6,365,415

2020年報告分部

	工業廢物 資源化 人民幣千元	工業廢物處理 處置服務 人民幣千元	稀貴金屬 回收利用 人民幣千元	市政廢物處理 處置服務 人民幣千元	再生能源利用 人民幣千元	環境工程及 服務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家電拆解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金額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經重列)	1,054,328	1,635,345	-	174,044	92,752	208,563	40,840	161,859	67,768	(127,204)	3,308,295
分部間收益	-	(35,836)	-	-	-	(23,600)	-	-	(67,768)	127,204	-
外部客戶收益(經重列)	1,054,328	1,599,509	-	174,044	92,752	184,963	40,840	161,859	-	-	3,308,295
銷售成本(經重列)	(843,407)	(814,550)	-	(186,779)	(66,179)	(143,105)	(11,995)	(113,621)	-	-	(2,179,636)
分部經營(成本)收入淨額 (經重列)	210,921	784,959	-	(12,735)	26,573	41,858	28,845	48,238	-	-	1,128,659
	(65,520)	(480,155)	-	3,067	(538)	(5,227)	(15,263)	(18,857)	(162,429)	-	(744,922)
分部除稅前溢利(虧損) (經重列)	145,401	304,804	-	(9,668)	26,035	36,631	13,582	29,381	(162,429)	-	383,73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547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19,287
所得稅開支											(68,225)
年內溢利(經重列)											<u>335,346</u>
分部資產											
分部資產(經重列)	2,709,835	3,486,426	-	555,153	262,489	578,396	881,130	592,906	4,940,836	(3,851,808)	10,155,36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	-	-	-	-	-	196,978	-	196,978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	-	-	-	-	-	-	-	95,156	-	95,156
總資產(經重列)											<u>10,447,497</u>
分部負債(經重列)	306,991	2,091,752	-	165,527	35,446	297,453	82,190	297,184	2,330,018	(550,795)	<u>5,055,766</u>

4. 收益

收入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預期就轉讓貨品及服務轉讓收取的代價、租賃服務的租金收入及放債業務的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年內確認的各主要收益類別的金額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u>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客戶合同收益</u>		
於某時間點確認		
工業廢物資源化	1,565,155	1,054,328
再生能源利用	51,115	92,752
家電拆解	158,142	161,859
貴金屬回收	198,628	—
其他	36,838	19,948
隨時間確認		
工業廢物處理處置	1,712,164	1,599,509
市政廢物處理處置	170,512	174,044
環境工程及服務	108,873	184,963
	<u>4,001,427</u>	<u>3,287,403</u>
<u>其他來源的收益</u>		
租金收入	9,785	12,279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4,018	8,613
	<u>13,803</u>	<u>20,892</u>
	<u>4,015,230</u>	<u>3,308,295</u>

5. 其他收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來自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		
利息收益	11,765	11,394
合約資產利息收入	4,146	4,266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6,922	13,5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3,907	19,338
遞延政府補助攤銷(附註)	11,646	15,009
政府補貼	28,971	35,702
增值稅退稅	17,996	52,256
雜項收入	3,771	6,193
	<u>89,124</u>	<u>157,705</u>

附註：該金額主要指從環保項目基金、節能減排補貼及資源回收補貼等收到的政府補助的攤銷。政府補助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或相關資產的預期建設期內計入當期損益。

6. 除稅前溢利

此乃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呈列：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其他報酬	577,839	547,226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04,394	47,372
	<u>682,233</u>	<u>594,598</u>
員工成本總額		
	<u>682,233</u>	<u>594,598</u>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2,080	2,080
—其他服務	400	400
銷售成本	1,633,000	1,035,202
服務成本	1,278,653	1,144,434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9,300	402,713
—無形資產*	55,780	52,625
—使用權資產*	23,580	26,387
匯兌虧損淨額	395	1,884
研發開支	163,283	126,314
就以下項目計提(撥回)虧損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13,254	5,705
—其他應收款項	3,566	39,084
—應收貸款	(452)	306
商譽減值虧損	55,707	34,535
存貨撇銷淨額	441	1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841	(5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	(22)
在建工程減值虧損撥備	41,01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3,907)	(19,338)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6,922)	(13,54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323	-
註銷附屬公司的收益	(148)	(3)
其他非流動資產撇銷	-	24,500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2,315	1,709
撥備增加	50,190	27,734
	<u>50,190</u>	<u>27,734</u>

* 該等項目同時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銷售成本、服務成本及行政開支。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獲得了中國政府為新冠疫情補貼，其形式為社會保障供款的減少，相關費用的減少視為補貼已發放。

7. 稅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43,712	79,05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883)	(658)
	<u>34,829</u>	<u>78,399</u>
遞延稅項開支(抵免)	836	(10,174)
	<u>35,665</u>	<u>68,225</u>

適用稅率15%為集團實體經營所在地區現行稅率的加權平均數，並參考本公司的適用稅率。

有關中國業務的所得稅撥備乃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5%計算，該等稅率乃根據中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釐定，惟適用於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優惠所得稅率除外。

8. 每股盈利

年內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160,745,000元(2020年(經重列)：人民幣304,920,000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879,267,102股(2020年：879,267,102股)計算。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已發行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呈報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股息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批准及派付的股息			
2020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1元 (2019年：人民幣0.15元)		<u>96,719</u>	<u>131,890</u>
報告期後建議股息			
2021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55元 (2020年：人民幣0.11元)	(a)	<u>48,360</u>	<u>96,719</u>

(a) 報告期後，董事會建議派發2021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55元，總計人民幣48,360,000元。如於應屆股東大會上獲批准，該建議股息將作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累計溢利分配入帳。

10. 應收貸款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放貸業務的應收貸款	105,690	128,290
減：虧損撥備	<u>(2,114)</u>	<u>(2,566)</u>
	<u>103,576</u>	<u>125,724</u>

應收貸款(經扣除虧損撥備)按貸款期開始日的賬齡分析概述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	-
1至2年	-	2,600
2至3年	2,600	72,200
超過3年	<u>103,090</u>	<u>53,490</u>
	<u>105,690</u>	<u>128,290</u>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20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貿易應收款項			
來自第三方	487,255	423,513	319,846
來自政府	558,644	486,203	535,474
來自合營企業	43,325	43,294	28,911
來自聯營公司	8,983	6,929	27,701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	1,237	4,134	940
	<u>1,099,444</u>	<u>964,073</u>	<u>912,872</u>
減：虧損撥備	(36,568)	(25,250)	(18,936)
	<u>1,062,876</u>	<u>938,823</u>	<u>893,936</u>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非即期部分	-	(9,058)	(8,962)
	<u>1,062,876</u>	<u>929,765</u>	<u>884,974</u>
應收票據	<u>87,830</u>	<u>117,691</u>	<u>82,321</u>
合同資產			
政府建設項目	88,998	97,753	99,246
市政廢物處理項目	90,030	92,765	95,373
水處理項目	-	-	19,346
補貼發電項目	35,283	-	-
其他建設及廢物處理項目	9,769	-	-
	<u>224,080</u>	<u>190,518</u>	<u>213,965</u>
減：虧損撥備	-	-	(676)
	<u>224,080</u>	<u>190,518</u>	<u>213,289</u>
減：合同資產的非即期部分	(96,931)	(90,030)	(92,765)
	<u>127,149</u>	<u>100,488</u>	<u>120,524</u>
	<u>1,277,855</u>	<u>1,147,944</u>	<u>1,087,819</u>

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概述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496,931	337,524
91至180天	104,103	111,416
181至365天	75,589	119,591
1至2年	141,705	183,069
2至3年	98,761	106,875
超過3年	182,355	105,598
	<u>1,099,444</u>	<u>964,073</u>

12. 貿易應付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應付予第三方	819,963	715,651
應付予聯營公司	9,007	10,948
應付予合營企業	2,695	2,696
應付予同系附屬公司	8,178	672
	<u>839,843</u>	<u>729,967</u>
應付票據	<u>133</u>	<u>-</u>
	<u>839,976</u>	<u>729,967</u>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540,743	542,471
91至180天	24,674	17,763
181至365天	177,300	79,637
1至2年	51,120	58,979
2至3年	17,768	11,884
超過3年	28,238	19,233
	<u>839,843</u>	<u>729,967</u>

13. 過往年度調整

本集團在編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A股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採用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14號（「第14號解釋」），該解釋適用於公共對私營服務特許安排。在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第12號解釋適用於此類公共對私營服務特許安排。自首次採用第14號解釋後，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財務結果和列報與根據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一致。在編製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在其先前發布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對一個城市垃圾處理項目的服務特許合同採用的會計處理方法與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第12號解釋的要求存在差異。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所列報的金額已被重述，以調整已識別的事項。重述對綜合財務狀況表和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所列報的金額的影響概述如下：

於過往財政年度，就湖南東江的一個市政廢物處理項目（包括市政廢物處理填埋場的建設及經營）而言，已就市政廢物處理填埋場的建設成本及經營權確認無形資產。截至2020年1月1日及2020年12月31日的無形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02,818,000元及人民幣111,280,000元。該等無形資產在填埋場的運營期內進行攤銷，並確認為服務成本。收益乃根據實際處理的市政廢物量確認。對收益及服務成本進行了相應調整。

經重新評估後，本公司認為由於湖南東江擁有無條件的合約權利以就根據與政府簽訂的合約經營填埋場向政府收取特定數額的現金，因此該安排應採用金融資產模式進行核算，確認合約資產。應就建設服務及運營服務確認合約資產。截至2020年1月1日及2020年12月31日的合約資產分別為人民幣95,373,000元和人民幣92,765,000元。建設服務的收益及成本應按迄今完工進度隨時間而確認，並已在2011年填埋場的建設完成後全數確認。運營服務的收益及合約資產產生的利息收入在填埋場的運營期內確認。成本在發生時確認。

經計及過往年度的相應稅務影響後，上述過往年度事項導致本集團於2020年1月1日及2020年12月31日分別少報累計溢利人民幣15,428,000元及人民幣17,186,000元，於2020年1月1日及2020年12月31日分別少報非控股權益人民幣812,000元及人民幣905,000元。於2020年1月1日的過往年度調整與2011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有關。

下表披露本集團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以及2020年1月1日及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適用項目所作出的調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過往呈報 人民幣千元	過往年度調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315,021	(6,726)	3,308,295
銷售及服務成本	(2,183,947)	4,311	(2,179,636)
其他收入	153,439	4,266	157,705
除稅前溢利	<u>401,720</u>	<u>1,851</u>	<u>403,571</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03,162	1,758	304,920
非控股權益	<u>30,333</u>	<u>93</u>	<u>30,426</u>
年內溢利	<u>333,495</u>	<u>1,851</u>	<u>335,346</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03,791	1,758	305,549
非控股權益	<u>30,505</u>	<u>93</u>	<u>30,598</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334,296</u>	<u>1,851</u>	<u>336,147</u>
	過往呈報 人民幣分	過往年度調整 人民幣分	重述後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u>34</u>	<u>1</u>	<u>35</u>

於2020年1月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過往呈報 人民幣千元	過往年度調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53,281	30,843	2,884,124
無形資產	524,996	(102,818)	422,178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8,962	92,765	101,727
遞延稅項資產	38,424	(1,760)	36,664
	<u>1,085,211</u>	<u>2,608</u>	<u>1,087,819</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1,085,211	2,608	1,087,819
	<u>1,085,211</u>	<u>2,608</u>	<u>1,087,819</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78,596	148	278,744
	<u>278,596</u>	<u>148</u>	<u>278,744</u>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958	5,250	8,208
	<u>2,958</u>	<u>5,250</u>	<u>8,208</u>
資本及儲備			
儲備	3,465,364	15,428	3,480,792
非控股權益	690,212	812	691,024
	<u>3,465,364</u>	<u>15,428</u>	<u>3,480,792</u>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過往呈報 人民幣千元	過往年度調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31,707	43,618	3,275,325
無形資產	675,323	(111,280)	564,043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9,058	90,030	99,088
遞延稅項資產	53,042	(1,760)	51,282
	<u>3,231,707</u>	<u>43,618</u>	<u>3,275,325</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1,145,209	2,735	1,147,944
	<u>1,145,209</u>	<u>2,735</u>	<u>1,147,944</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57,980	156	258,136
	<u>257,980</u>	<u>156</u>	<u>258,136</u>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37	5,096	5,433
	<u>337</u>	<u>5,096</u>	<u>5,433</u>
資本及儲備			
儲備	3,660,297	17,186	3,677,483
非控股權益	834,076	905	834,981
	<u>3,660,297</u>	<u>17,186</u>	<u>3,677,483</u>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2021年是本公司奮進「十四五」新征程的開局之年，也是深化企業改革的攻堅之年。當前，國內危廢處置行業正發生深刻變化，部分區域產能過剩、源頭減量明顯，「水泥窯」異軍突起，行業競爭加劇，「價格戰」愈演愈烈，危廢處理行業發展正經受較為嚴峻的困難和挑戰。同時隨著「雙碳」戰略的深入推進，在構建資源節約型社會和綠色低碳循環發展經濟體系的大背景下，我國環保產業將迎來新一輪的戰略發展期。面對機遇及挑戰，公司緊緊圍繞公司「十四五」規劃的目標任務，堅定信念、迎難而上、苦幹實幹，以全面深化改革激發澎湃動力，穩主業、調結構、促轉型，以精細化管理提升品質效益，積極應對危廢市場競爭格局變化，實現「十四五」平穩開局。

2021年度，因行業競爭持續加劇，資源化危廢收運成本持續提高、無害化收運處置價格大幅下降。據公司市場統計，焚燒、填埋類收運價格平均跌幅超20%，其中華中地區的焚燒類跌幅超30%，包年客戶收運價格平均亦有15%跌幅，而資源化含金屬廢液收運折率平均上浮5%以上。面對嚴峻的危廢處理市場環境，公司積極應對市場環境變化，多措並舉加大市場及客戶拓展力度。一方面，公司積極調整市場策略，靈活運用價格機制，採取「以價換量、搶佔市場」的策略，拓展業務區域，擴大廣東、江蘇等核心市場份額，並通過公司自主研發智慧環保系統賦能標準化、精細化管理，全年危廢收運總量、資源化產品銷售額雙創歷史同期新高，其中焚燒類及填埋類廢物收運總量較去年分別增長28%及120%，全年無害化處置業務營業收入約17.12億元，在處置價格大幅下跌前提下仍實現約7.04%的增長率；另一方面，通過生產高附加值資源化產品、拓展海外銷售市場、資源化利用業務及開發客戶等方式，並實行資源化毛利率聯動機制，工業廢物資源化利用業務營業收入約15.65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48.45%，並貢獻除稅前利潤總額約1.55億元。

在集團合力下，通過上述各項舉措，公司全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40.15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21.37%，但受危廢處理市場競爭的影響，公司主營無害化處置業務的盈利能力仍受到一定程度的影響，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下降約8.72%，從而整體影響公司盈利水準；此外，考慮所處行業的不利影響以及經營環境變化對公司部分長期資產和或有事項造成的影響，基於謹慎性原則合理公司計提了長期資產減值準備與預計負債，對全年利潤造成一定影響。報告期歸母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61億元，較上年同期下降47.28%，扣非歸母淨利潤約1.55億元，同比下降42.31%。

為應對市場環境變化，公司加快戰略轉型步伐，積極調整業務結構，佈局及完善公司產業鏈。報告期內，公司積極回應國家「雙碳」戰略和「構建綠色低碳循環發展經濟體系」的產業導向，圍繞公司「十四五」發展規劃，以大項目投資建設加速產業升級步伐。

項目投資方面，公司以4.29億元成功收購郴州雄風環保科技有限公司（「雄風環保」）70%股權，正式進入稀貴金屬回收利用領域，優化資源化板塊佈局。公司將依託雄風環保，打通延伸資源化產業鏈和擴大經營規模的關鍵環節，全面提升公司內部協同處置能力，推動傳統資源化業務走深走精。未來稀貴金屬回收利用業務作為公司重要業務之一，將進一步擴大公司營收及盈利規模，提升資源化業務構成佔比，促進公司向資源化業務加快發展。

項目建設方面，報告期內公司重點項目集中落地，合計6項焚燒類、填埋類新建／擴建項目完成建設並投產，新增危廢經營許可資質約16.95萬噸／年；同時珠海、揭陽等3個省重點項目目前正在建設中，其設計產能合計達35.55萬噸／年，預計兩年內建成投產。截至報告期末，得益於新建項目落地投產和實行積極的市場策略，公司危廢經營許可資質已超230萬噸／年。

為保障公司各項業務順利開展，加快公司轉型升級步伐，報告期內公司成功發行5億元的中期票據及2022年1月5億元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利率分別為3.79%、3.2%，發行利率處同期市場較低水準，進一步降低公司財務成本、優化債務結構；同時公司將加快推進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項目，實現權益融資，降低公司資產負債率，為公司穩步發展提供資金支援。

報告期內，公司開展「去虧壓規」、「資產盤活」、「對標世界一流」專項工作，積極落實專項整改工作，進一步提升生產經營效益。同時報告期公司科學編製了「十四五」規劃，明確在聚焦主業的基礎上，將戰略重心向資源化綜合利用領域傾斜。此外，公司堅持創新驅動發展理念，以研究院為依託，持續保持研發投入強度，公司全年新增授權專利93件，累計授權專利逾500項，高新技術企業戶數達19家。

財務回顧

營業總收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總收益較2020年增長21.37%至人民幣約4,015,230,000元(2020年(經重列)：約人民幣3,308,295,000元)。營業總收益增長的原因主要是公司面對經濟環境變化和激烈市場競爭形勢，公司以提高市場份額和提高業務量為目的，優化調整市場管理模式，確保公司主營業務平穩發展，此外公司抓住金屬價格上漲的時機，加大資源化產品銷售。其中，工業廢物處理處置營業收益較上年同期增長約7.04%至約人民幣1,712,164,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1,599,509,000元)。工業資源化產品營業收益較上年同期增長48.45%至約人民幣1,565,155,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1,054,328,000元)。

利潤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毛利率為27.48%(2020年(經重列)：34.12%)。綜合毛利率與上年下降，減少約6.64個百分點，主要是隨著行業內新增產能投入使用，行業競爭日趨激烈，資源化業務成本上升及無害化廢物市場收運價格下滑致使公司毛利率下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實現歸屬於母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約人民幣160,745,000元(2020年(經重列)：約人民幣304,920,000元)，較上年下降47.28%。主要原因是危廢市場競爭進一步加劇，全國多個省份出現危廢處置產能過剩和價格戰的情況，導致資源化危廢收運成本持續提高、無害化收運處置價格大幅下降，公司淨利潤承壓下滑；同時公司考慮所處行業的不利影響以及經營環境的變化，對部分長期資產和法律案件的實際影響，基於謹慎性原則合理計提長期資產減值準備與預計負債，對全年利潤有較大的影響。

銷售開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約人民幣109,381,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100,869,000元)，佔營業總收入的2.72%(2020年(經重列)：3.05%)。銷售開支增加主要是營業收入上升，銷售費用隨之上升以及上年同期受益於新冠疫情相關政府補貼的社會保險費用減免影響。

行政開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人民幣約407,590,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361,726,000元)，佔營業總收益10.15%(2020年(經重列)：10.93%)。報告期內行政開支增長主要是合併範圍增加以及上年同期受益於新冠疫情相關政府補貼的社會保險費用減免影響。

財務成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約人民幣135,010,000元(2020年(經重列)：約人民幣127,066,000元)，佔營業總收益3.36%(2020年：3.84%)。計入損益的財務成本增加主要是報告期直接歸屬於在建工程的借貸成本資本化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35,665,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68,225,000元)，佔利潤總額的18.62%(2020年(經重列)：16.91%)所得稅開支的減少，主要是本期除稅前溢利下降所致。

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為約人民幣828,191,000元(2020年(經重列)：約人民幣1,018,913,000元)，包括現金及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定期存款共約人民幣521,425,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653,579,000元)。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負債總額為約人民幣6,365,415,000元(2020年(經重列)：約人民幣5,055,766,000元)。根據本集團的總負債及總資產計算，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為53.88%(2020年(經重列)：48.39%)。本集團流動負債為約人民幣3,805,521,000元(2020年(經重列)：約人民幣3,576,294,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貸款約人民幣3,359,793,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2,632,898,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可通過本集團可動用的未使用銀行融資及本集團的註冊超短期融資券履行其財務責任。

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擁有穩固的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足以應付其運營未來業務發展需要。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2021年6月，本公司支付了本公司擁有85%權益的附屬公司揭陽東江國業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投資款人民幣51,000,000元。

於2021年9月，本公司收購本公司擁有70%權益的附屬公司雄風環保，投資款為人民幣429,000,000元。

於2021年9月，本公司購買擁有62.5%權益的附屬公司清遠市新綠環境技術有限公司15%權益，擁有權益增至77.5%，投資款為人民幣16,200,000元。

於2021年12月，本公司購買擁有60%權益的附屬公司廈門綠洲環保產業股份有限公司40%權益，擁有權益增至100%，投資款為約人民幣131,727,000元。

除於本公告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性資產計劃詳情

除於本公告內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其他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性計劃，惟資本承諾人民幣424,218,000元除外。

利率及外匯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定息銀行貸款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目前沒有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對利率風險實施監察，倘然預期將會出現重大風險，將會考慮採取其他必要的行動。

本集團亦因浮息銀行貸款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維持浮息銀行貸款以減少現金流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的人民幣借款產生而由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基準利率的波動。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多數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然而，若幹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乃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本集團於中國以外的海外業務的支出也以外幣結算。

資本承諾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以下的資本支出承諾：

項目	2021 人民幣千元	2020 人民幣千元
大額發包合同	304,782	338,433
購建長期資產承諾	<u>119,436</u>	<u>30,232</u>
合計	<u><u>424,218</u></u>	<u><u>368,665</u></u>

或有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2022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一、預算編製說明

本預算報告是公司本著謹慎性原則，結合市場情況和業務拓展計劃，在公司預算基礎上，按合併報表的要求，依據2022年各業務模塊發展計劃、廢物處理處置計劃、資源化產品生產、銷售計劃等編製。本預算報告的編製基礎是：假設公司經營計劃均能按時按量完成。

本預算報告是在總結2021年經營情況和分析2022年經營形勢的基礎上，結合公司發展戰略，充分考慮了市場環境、業務拓展、銷售價格等因素對預算期的影響。本預算報告包括母公司及下屬控股子公司、分公司。

二、基本假設

1. 公司所遵循的國家和地方的現行有關法律、法規和制度無重大變化。
2. 公司主要經營所在地及業務涉及地區的社會經濟環境無重大變化。
3. 公司2022年度生產經營運作不會受諸如交通、電信、水電和原材料的嚴重短缺和成本等客觀因素的巨大變動而產生的不利影響。
4. 公司生產經營業務涉及的信貸利率、稅收政策等將在正常範圍內波動。
5. 公司現行的生產組織結構無重大變化，計劃的投資項目能如期完成並投入生產。
6. 無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預見因素對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響。

三、2022年主要預算指標

2022年預計營業收入同比增長不低於20%。

2022年預計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同比增長不低於10%。

四、確保財務預算完成的措施

1. 抓好生產經營，提高管理水準，推動生產工藝的標準化運作和成本費用的管控，實現降本增效。
2. 加快重點項目建設，注重項目質量，降低建設成本，進一步擴大公司危廢運營資質規模，持續推進市場改革，提高市場佔有份額。
3. 優化戰略佈局及產業協同，投資並購優質資產，擴大營收規模，逐步優化和調整公司的業務結構。
4. 進一步強化財務管理，做好全面預算管理，加強對成本費用的監管，同時，提高直接融資比例，優化融資結構，降低財務成本，防止財務風險，保證各項財務指標的實現。

特別提示：本預算為公司2022年度經營計劃的內部管理控制指標，乃供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作參考，但不構成本公司2022年度盈利預測，能否實現取決於市場狀況變化、經營團隊的努力程度等多種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確定性，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請勿過分依賴本預算，且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請審慎行事。

公司未來發展的展望

(一) 未來發展的展望

自2021年「十四五」開局以來，聚焦「雙碳」發展戰略，低碳減排成為市場風向標，中國發展綠色低碳循環經濟，重塑能源體系具有重要意義。未來幾年在可持續發展綠色經濟、低碳經濟和循環經濟的產業政策驅動下，環保產業將不斷擴展外延，探索前沿領域，在全新的綠色低碳循環發展經濟體系中，環保產業向綠色產業升級勢在必行，環保企業業務類型和涉足領域將著眼「十四五」以及更遠的「雙碳」目標，將在變局中抓住發展機遇，努力參與到碳減排事業中去，謀求長遠發展。

本公司作為我國危廢處理行業的先行者和排頭兵，2022年將積極發揮國有環保企業示範引領作用，主動對接國家戰略，順應行業政策導向，圍繞「穩主業、謀轉型」發展目標，以「以智慧化升級、集群化發展、服務化延伸、安全化管控、綠色化轉型」為經營目標，在危廢處理行業的「危」與「機」中謀求發展，在鞏固危廢主業的同時，抓住市場機遇，做精做專做強資源化業務提速轉型升級步伐。

2022年，在現有危廢主業基礎上，加快建設公司焚燒、填埋等危廢項目並投產，力爭2022年底危廢物處理能力達250萬噸，並優化危廢資質結構，提升市場與資質的匹配度，提高公司產能利用效率，擴大危廢處理量及市場佔有率，穩步提升危廢處理業務收益規模；持續加強資源化業務的比重和資源投入，通過技術改造和升級提高稀貴金屬回收利用業務的營收規模及利潤率；提升優化升級市場服務模式，把握「十四五」園區循環化改造的政策利好，充分發揮在污水處理、智慧安環管理、環境檢測、固廢綜合利用、技術裝備優化升級等方面的優勢，著力打造一體化的「環保管家」服務，提升公司的核心競爭優勢；同步開展「智慧環保運營管理平臺」「去虧壓規」、「極限降本」及「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項目」等專項工作，提升運營效率和管理效能的同時解決歷史包袱，調整資產結構，開源節流，提升公司整體盈利水準。

為加快促進公司業務轉型升級，本集團將持續關注及研究行業發展前沿進行政策、市場和技術，尋找更優質的市場、更先進的技術和高價值的項目，為本公司業務轉型儲備動能。在2022年「雙碳」戰略下將密集出臺相關政策及規劃背景下，公司將持續關注動力電池回收利用、光伏發電產業鏈、鋁灰處理處置等領域及尋求新領域切入點，聯合相關科研院所共同推進動力電池綠色回收暨資源化綜合利用項目，深入該領域開展技術攻關及探討合作模式，積極佈局動力電池回收新賽道，探索循環利用領域的全產業鏈覆蓋；同時重點關注光伏發電產業鏈的相關政策及發展趨勢，借助「雙碳」戰略及龐大的市場需求等機遇，加快佈局新能源業務，逐步構建新能源業務體系，實現新一輪的利潤增長極。

(二) 可能面對的風險及應對措施

1. 行業競爭加劇的風險

隨著國民環保意識的日益增強、國家對環保監管的趨嚴以及對循環經濟政策支持力度的加大，環保產業日益受到各類投資者的追捧，近年來大型國有企業和民間資本紛紛進軍該領域。未來若有更多企業進入行業，將大幅提升我國危廢處理產能，使得危廢處理價格下降，從而對公司收入和利潤造成不利影響。公司將不斷提升市場服務能力、技術創新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專注發展核心業務，苦練「內功」，增強規模優勢、佈局優勢、成本優勢、技術優勢等核心競爭力，促進公司高品質發展。

2. 安全生產及環保風險

危險廢物本身帶有腐蝕性、毒性、易燃性、反應性或感染性等高度的危害性，且存在來源分散、組分不穩定、成分複雜的特點，對於操作人員的技術、操作工藝流程以及安全管理措施的要求較高。公司的運營過程涉及危險廢物的收集、貯存、處置等多個環節，經營品類較多、經營範圍較廣，安全環保生產管理壓力較大。公司將持續加強污染治理設施管理，提高員工合規操作意識，全面提升安全保障能力，最大化降低安全環保生產的風險。

3. 行業人才流失短缺風險

隨著從事危廢處理業務的企業日益增多，行業競爭者數量的增加和競爭者業務規模的擴大，如果行業內潛在競爭對手提供更優厚的薪酬、福利待遇吸引公司人才，或受其他因素影響導致人員變動，可能導致專業人才流失短缺的風險。公司將全面實施「引育用留」工程，通過進一步完善選人用人機制、優化培訓體系、加強輪崗交流、強化長效考核激勵等方式，最大限度盤活人才資源，為公司高品質發展提供堅實的人才保障。

股息

董事會建議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879,267,102股為基數，於取得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擬召開之2021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後，向全體股東派發每股現金股利人民幣0.055元（含稅）（2020年：人民幣0.11元），總計派發現金股利總額約為人民幣48,360,000元之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2年8月31日或之前派付予本公司股東，且不送紅股，不以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剩餘未分配利潤結轉至以後年度分配。如在實施權益分派的股權登記日前本公司總股本發生變動的，擬維持分配總額不變，相應調整每股分配比例，並將另行公告具體調整情況。有關事宜需待（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擬召開之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於確定有權獲分配末期股息之H股股東及A股股東之記錄日期確立後按上市規則刊發公告。

載有有關股息分配事宜之通函，連同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各股東。

報告期內事項

註冊發行超短期融資券

本公司向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交易商協會」）申請註冊發行規模為不超過人民幣15億元（含15億元）的超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有關註冊發行超短期融資券之議案已於本公司於2020年10月13日舉行的2020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獲股東審議通過。2021年2月，本公司已收到交易商協會出具的《接受註冊通知書》，據此交易商協會決定接受超短期融資券的註冊。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1日的海外監管公告，日期為2020年9月25日之通函、日期為2020年10月13日之投票結果公告及日期為2021年2月4日的公告。

主要交易－收購雄風環保70%股權

於2021年7月15日，本公司與北京瀚豐聯合科技有限公司(「賣方」)訂立收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以人民幣429百萬元的代價向賣方收購雄風環保70%的股權(「收購」)，其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有關收購之議案已於本公司於2021年9月8日舉行的202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獲股東審議通過，並於2021年9月16日完成交割，目標公司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2021年9月16日，本公司收到賣方的確認函，有關賣方將其持有的目標公司之30%股權轉讓予李金千先生。賣方確認其將繼續嚴格履行其在收購協議下的義務，並同意就李金千先生向本公司作出的承諾、以及收購協議履行過程中產生的，李金千先生對本公司的任何款項支付、補償、賠償等義務，其將承擔無限連帶責任。收購雄風環保導致若干資產於2021年12月31日大幅增加，例如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存貨。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16日、2021年9月10日及2021年9月17日的公告，日期為2021年8月19日之通函及日期為2021年9月8日之投票結果公告。

註冊發行中期票據

本公司向交易商協會申請註冊並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中期票據，規模為不超過人民幣15億元(含)。有關註冊發行中期票據之議案已於本公司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獲審議通過，並且於2020年4月16日，本公司收到交易商協會出具的《接受註冊通知書》(中市協注[2020]MTN388號)，交易商協會決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據的註冊。

本公司於2020年5月11日完成了第一期中期票據的發行工作，發行規模為人民幣6億元。本公司於2021年8月24日至2021年8月25日開展了2021年第一期中期票據的發行工作，發行規模為人民幣5億元，募集資金已於2021年8月26日全額到賬。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26日、2020年4月20日、2020年5月13日及2021年8月26日的公告，日期為2020年1月21日之通函及日期為2020年2月11日之投票結果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購銷框架協議

於2021年9月27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雄風環保(作為買方)與深圳市中金嶺南有色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煉廠(「**丹霞冶煉廠**」)(作為賣方)訂立有關供應鉛銀渣、高銀渣和置換渣的購銷框架協議，其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雄風環保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年度購買鉛銀渣、高銀渣和置換渣最高交易金額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5,000,000元。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27日的公告。

有關股權轉讓協議之仲裁事項

於2020年1月22日，本公司與桑德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現稱啟迪再生資源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啟迪**」)簽訂確認函，據此雙方一致同意，加速推進清遠東江恢復廢棄電器電子產品審核問題的解決。雙方也同意清遠市東江環保技術有限公司的具體損失若引起雙方的責任劃分，將根據2016年4月12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協商確定。

誠如本公司2020年12月4日的公告所披露，啟迪就與本公司發生的股份轉讓協議糾紛爭議向上海仲裁委提出仲裁申請，且上海仲裁委已受理此申請(「**仲裁**」)。誠如本公司2021年10月14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收到上海仲裁委員會通知，啟迪向上海仲裁委員會提出變更仲裁請求的申請。啟迪請求裁決公司支付債務抵銷後的2015年度的損害賠償人民幣約27,733,000元、付2016年度截止至8月末的基金補貼款損失金額人民幣40,807,000元、律師費人民幣1,400,000元及仲裁費用。董事認為，仲裁的可能潛在損失將為損失賠償金和部分基金補貼損失賠償金的本金額合計人民幣54,074,000元，且為2021年12月31日確認的撥備的最佳估計。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23日、2020年12月4日及2021年10月14日之公告。

股權結構變動

於2021年11月3日，本公司收到第一大股東廣晟集團的通知，廣晟集團分別與深圳市廣晟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深圳廣晟**」)與廣東省廣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廣晟金控**」)訂立相關股權轉讓協議，深圳廣晟及廣晟金控分別將1,302,027股本公司A股以及33,597,766股A股轉讓至廣晟集團(「**股權轉讓**」)。

緊隨股權轉讓後，深圳廣晟及廣晟金控不再持有任何本公司的股份，廣晟集團將(i)直接持有200,968,294股A股；以及(ii)間接持有本公司25,179,200股H股，(合共226,147,494股本公司股份)代表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股權約25.72%。於2021年12月15日，股權轉讓已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辦理完成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第一大股東仍為廣晟集團，並且實際控制人仍然是廣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3日及2021年12月16日的公告。

關連交易－廢物處理服務協議

於2021年4月26日，歐晟綠色燃料(揭陽)有限公司(「**揭陽歐晟**」)與惠州東江威立雅環境服務有限公司(「**東江威立雅**」)訂立廢物處理服務協議(「**廢物處理服務協議A**」)，由東江威立雅提供運輸及處理飛灰的服務(「**服務**」)，飛灰總額不應超過5,000噸，估計服務費總額不超過人民幣8.9百萬元。

於2021年8月3日，揭陽歐晟、東江威立雅及韶關東江環保再生資源發展有限公司(「**韶關再生資源**」)訂立補充廢物處理服務協議(「**補充廢物處理服務協議A**」)，揭陽歐晟委聘東江威立雅及韶關再生資源共同提供服務，運輸及處理的飛灰總量不應超過1,800噸，即廢物處理服務協議A下未處理的飛灰數量，估計服務費總額不超過人民幣3,204,000元。

於2021年12月13日，揭陽歐晟、東江威立雅及韶關再生資源已訂立補充廢物處理服務協議(「**第二份補充廢物處理服務協議A**」)，據此協定由韶關再生資源運輸及處理的飛灰總量不應超過700噸，服務費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246,000元。提供服務的服務費率及付款條款與廢物處理服務協議A及補充廢物處理服務協議A中協定者相比並無變動。

於2021年12月13日，揭陽歐晟與韶關再生資源訂立廢物處理服務協議(「**廢物處理服務協議B**」)，據此，揭陽歐晟已同意委聘韶關再生資源提供服務。韶關再生資源運輸及處理的飛灰總量不應超過5,000噸，估計服務費總額不超過人民幣8.9百萬元。

由於揭陽歐晟被視為由本公司主要股東廣晟集團間接持股50%的共同控制實體的附屬公司，補充廢物處理服務協議A、第二份補充廢物處理服務協議A及廢物處理服務協議B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按合併基準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13日的公告。

自2021年12月31日後發生的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件

發行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

本公司向交易商協會申請註冊發行規模為不超過人民幣15億元(含15億元)的超短期融資券。有關註冊發行超短期融資券之議案已於本公司於2020年10月13日舉行的2020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獲股東審議通過。本公司已收到交易商協會出具的《接受註冊通知書》，據此交易商協會決定接受超短期融資券的註冊。

2022年1月12日及2022年1月13日，本公司成功發行了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募集資金已於2022年1月14日全部到賬。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1日的海外監管公告，日期為2020年9月25日之通函、日期為2020年10月13日之投票結果公告及日期為2021年2月4日及2022年1月14日的公告。

關於收購雄風環保70%股權的補充協議

根據收購協議和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完成賬目，為進一步明確過渡期損益及收購事項交割（「交割」）前有關事宜的安排（包括無現金補償、交割前發生的相關廢物的處置，以及李金千先生承擔的義務或責任），本公司、賣方及李金千先生已於2022年2月16日訂立補充協議。本公司認為補充協議不涉及收購協議及賣方訂立確認函項下各方權利義務的重大變更，因此不構成對收購協議之條款之重大更改。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16日、2021年9月10日、2021年9月17日及2022年2月16日的公告，日期為2021年8月19日之通函及日期為2021年9月8日之投票結果公告。

購入、出售或贖回其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監事證券買賣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則作為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報告期內，彼等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企業管治

本公司矢志不移地通過不斷完善企業管理常規及程序，致力達到並維持企業管治的整體高水平，且一向深諳責任承擔及與股東溝通的重要性，通過建立完善及有效的董事會、綜合內部監控系統及穩定的企業架構，本公司致力於完整及具透明度地披露資料、提升營運穩健度，並鞏固及增加股東價值及利潤。

除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外（其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已獲重新編號為守則條文C.2.1），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其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已獲重新編號為守則條文C.2.1)，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自2020年8月14日姚曙先先生辭任總裁起，本公司董事長譚侃先生兼任代理總裁，並且其後獲董事會任命為代理總裁，至2021年12月13日為止。余中民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於2021年12月13日被任命為公司總裁，其後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其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已獲重新編號為守則條文C.2.1)。

董事會認為譚侃先生擔任代理總裁僅為前任總裁辭任後的過渡性安排。董事會亦相信及管理層的支持下，在過渡期內暫時由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及代理總裁無損權力與授權的制衡。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本年度初步業績公告中所載數據與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鑑證工作準則所規定的鑑證工作，因此，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03年1月14日設有具有特定成文職權範圍的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以審核及監督外部審計機構是否獨立客觀及審核程序是否有效，就外部審計機構的非審計服務制定政策及執行，審核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其披露，監督本公司的內部審計制度及其實施，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金惠先生、蕭志雄先生及郭素頤女士組成。蕭志雄先生已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本公告。

年度股東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就建議舉行應屆年度股東大會之日期及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期間另行刊發公告，以確定股東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

刊發2021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ongjiang.com.cn)刊登。本公司本報告期的年度報告將在二零二二年四月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譚侃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深圳市
2022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譚侃先生、余中民先生及林培鋒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唐毅先生、單曉敏女士及晉永甫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金惠先生、蕭志雄先生及郭素頤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